

“交换式旅游”保障安全不能全凭信任

每到假期外出旅游，不少人面对高昂的酒店费用望而兴叹。近日，一种零成本“交换式旅游”形式在网络上悄然传播开来……所谓“交换式旅游”，即两个陌生人之间达成一致，互相到对方家里免费居住，到对方所在城市旅游，省去住宿费。这种互助式旅游体验现状如何？是否有发展前景？又有哪些亟待完善的地方？

主打节约的新式旅游

在一些社交平台，就已经有众多网友通过发帖寻找“交换式旅游”对象，端午假期，又有很多配对成功的案例。居住在北京的赵女士，就在6月15日与三亚的“旅友”成功交换，家住江西的张女士也成功与青岛的王先生约好6月22日交换旅行……

“把一大家子省下来的食宿费，用去享受旅游，不是更好吗？”赵女士给网友回复道。在社交平台上通过浏览也能发现，大多发帖者寻找“交换者”的理由都和赵女士一样。

据了解，“交换式旅游”目前有两种交换方法，一种是双方约定好时间同时交换，另一种是错开时间交换，某一方先接待另一方入住，过些时日，再由另一方负责接待。“我住你的，你住我

的”，互相提供自己的住所免费居住，同时还能提供所在城市旅游的规划线路和建议，避免踩坑，能节约成本，还能更好地享受当地美景风光，结交异地好友，提高自身的旅游体验和质量。对喜欢旅游的人来说，这种方式提供了一种可行的方案。对于市场来说，这样的体验为旅游带来了多样化，创造了活力。

海南大学旅游学院教授耿松涛认为，“交换式旅游”是当前备受年轻人喜爱的新兴旅游方式之一，这种形式的旅游具有较高的“性价比”。交换双方可以借此机会降低旅游成本，扩大社交范围，还可以交换旅游攻略，以“本地人”的身份，更深入地体会当地的风土民情，提高旅游体验质量。

火热背后隐患不少

“第一次听说还有这样的旅游方式，安全吗？”“让陌生人住家里，我接受不了。”“万一对方的生活习惯不好，把家里弄脏了，或者有传染性疾病，那就麻烦了。”不少网友对“交换式旅游”表示质疑。

中国旅游研究院副研究员李龙表示，“交换式旅游”能够节省旅行开支，还能有不同的人生

体验，这些都是年轻人追求个性化体验的需求，所以广受追捧，但“交换式旅游”也有客观存在的风险。“交换式旅游”涉及住宿，就会有财产安全和个人隐私等敏感问题。“它是建立在纯粹的信任基础之上，实际上还是存在很多风险。物品被盗、损坏、人身安全等交换旅游中暴露出来的问题都亟待解决”。

交换旅游的对象大多是在网上互相挑选，网上交换者所发布的信息往往不能保障其真实性、准确性。“交换住处时，相当于向别人开放了你家隐私空间。”如果别人再将你家的隐私外泄，问题会更大。假如别人利用你家违法犯罪，你免不了受牵连。“交换式旅游”现阶段伴有较大风险，应三思而行，以免“引狼入室”。

据相关投票数据显示，有62%的人认为“交换式旅游”不靠谱，仅有30%的人认为可以试试。

降低风险潜力大

耿松涛指出，作为一种新生的互助式服务，“交换式旅游”不能只靠信任维持。目前，由于缺乏有效的针对性保障措施，“交换式旅游”的市场还很小，但只要旅游的成本持续上升，“交换式旅游”的热度就不会在短时间内降温。



禁毒宣传 与“粽”不同

▲6月20日，颍上县禁毒办联合县公安局、慎城镇政府，将节日猜谜的传统习俗与禁毒宣传有机结合，开展以“禁毒猜谜送香囊与‘粽’不同迎端午”为主题的禁毒集中宣传活动。活动引来了众多社区居民的围观，一条条禁毒谜语被猜中，一份份精美的“粽”形香囊奖品被领走。 本报通讯员 郑兰鹏 记者 聂学剑 摄



珍爱生命 远离毒品

▲6月25日，合肥市瑶海区禁毒办、瑶海公安分局在辖区滨河公园开展迎接6月26日国际禁毒日活动。活动现场设置展台，工作人员用掌握的禁毒知识向现场参加活动居民宣传科普毒品种类、法律法规以及鉴别毒品方法，帮助居民提升识别毒品能力，增加禁毒知识。

本报通讯员 吴兰保 刘贤峰 摄

家访架起“廉心桥”

黄山讯(唐德有 杜娟)“您爱人调到区纪委监委工作，身上的责任和担子都更重，感谢您一直以来对他工作的理解和支持。也希望您能常常在他耳边吹吹清风，既当好‘贤内助’又当好‘廉内助’。”端午前夕，黄山市黄山区纪委监委分管负责同志开展家访，引导干部家属共建“组织+家庭”的“廉心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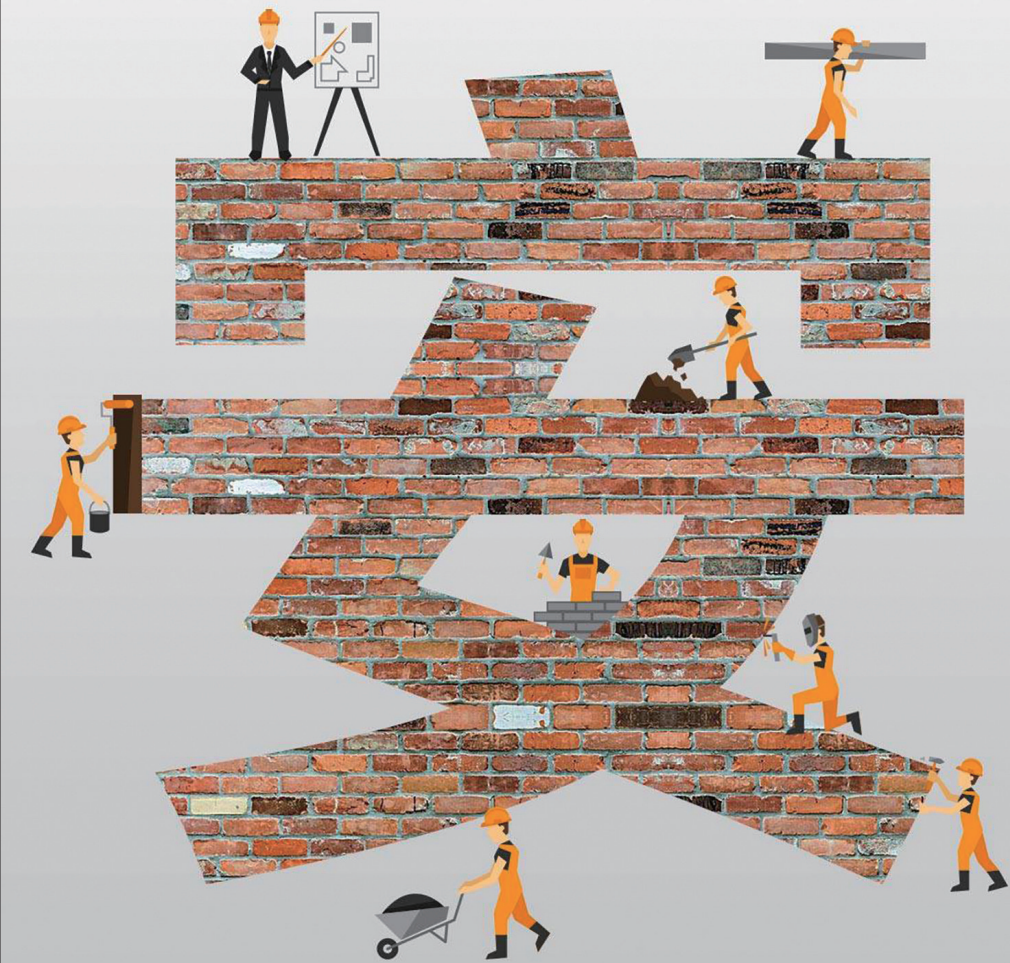
家访前，先列出家访对象名册，提前了解干部基本家庭情况，逐一上门家访。家访过程中，以面对面拉家常的形式，掌握干部家庭情况和思想动态，体察家风家教，排查廉政风险，强化“八小时以外”监督。同时，及时了解干部及其家属在工作和生活中存在的困难和问题，听取他们的意见建议，切实把组织的关心关爱送到家。

“感谢组织对我爱人的关心，家访让我对他现在的工作有了更深入的了解，我一定会当好他的家庭助廉员，时时刻刻关心他、提醒他，守护好我们的家庭。”受访干部家属表示。

此外，黄山区纪委监委还通过发送“创最美家庭·倡清廉家风”倡议、开展家庭助廉倡廉大承诺的形式让纪检监察干部家属进一步提高拒腐防变意识，全区纪检监察干部共签订承诺书116份。

“下一步，我们还将陆续开展召开一次干部家属代表座谈会、参观一次反腐倡廉警示教育展馆、赠送一本廉洁书籍等系列活动，积极倡导干部家属积极配合党组织加强对干部的教育、监督，推动廉洁清风进家庭、到家人，涵养风清气正的浓厚氛围。”黄山区纪委监委相关负责人说道。

安全生产重于泰山



倾心调解为婚房房主解忧

本报讯(记者 唐欢 通讯员 江国华)6月15日，记者从祁门县人民法院获悉，该院成功化解一起因主卧衣帽间遭遇泡水引发的财产损害赔偿纠纷，户主郭某赔偿其楼下户主程某7000元，并安排施工人员进行立即修缮主卧卫生间的下水管道。

程某与郭某同在某小区购买了毛坯商品房，双方为上下楼邻居。程某先于楼上郭某装修，并将主卧卫生间改造成衣帽间，定制安装了衣柜，但尚未完工。2023年2月9日，程某发现衣帽间泡水，经查看，原来是楼上业主郭某家施工人员在给主卧卫生间做防水测试后，发现排水不畅使用钢筋疏通进而损坏了下水管道导致渗水，但郭某本人并不知情。双方就造成的损失进行了协商，但始终达不成一致意见，为此，双方都停止了房屋的装修。为维护自身合法权益，程某诉至祁门县法院。

法官拿到案件后，经与双方当事人电话沟通获知，两方急于装修均是用于作婚房使用且程某临近婚期，纠纷不及时解决会严重影响双方各自的生活和心情。考虑通过司法鉴定方式确定财产损失需要一段时间，这有可能会影响装修进程。法官便及时召集双方当事人现场勘查了解财产受损情况，并事后咨询了相关专业人士，了解市场行情。在主持调解时，承办法官从邻里情道和法理角度，劝说当事人双方相互体谅，莫让一时纠纷耽误人生大事，影响长久的邻里关系。

最终，双方当事人达成一致调解协议，并当即履行，案件圆满了结。



芜湖口岸首艘直航集装箱船舶顺利通关

6月17日19时许，在隆隆的开航汽笛声中，满载12000吨装有720TEU集装箱货物的中国籍“长越1”轮，缓缓驶离芜湖港码头。这是芜湖口岸历史上首次出境的直航集装箱船舶，标志着芜湖“江海直航”航线又添“新成员”。 本报通讯员 胡伟 李德华 记者 李斐 摄

多措并举筑牢防溺水安全屏障

为有效预防溺水事故的发生，进一步增强居民安全意识和自救意识，霍邱县冯瓴镇泰州村严格履行责任，设置警示标识等防溺水措施，组织人员定期对村内河道、水塘等开展全方位安全隐患排查，切实筑牢安全“防护墙”，助力乡村振兴。(张蕊)

居民医保助力医疗保障网织牢织密

城乡居民医保可有力兜住民生底线，是坚决守住不发生规模性返贫致贫的有力举措。近期，霍邱县长集镇高度重视居民医保缴纳工作，并广泛宣传相关政策，大力推进居民医保缴纳，为乡村振兴添砖加瓦。(程良悦)



高温天气下室外作业 学徒工有权“躲清凉”

编辑同志：进入暑期以来，气温持续达37℃以上的天气越来越多，但是，从事室外作业的我们不能停止工作。我们曾要求和师傅一样，在高温时段休息。可是，公司不同意。公司的理由是我们属于学徒工，不能与师傅平起平坐享受一样的待遇。此外，公司与我们签订的劳动合同明确约定每天实行8小时工作制，并没有将高温天气作为例外情况。请问：公司能拒绝我们“躲清凉”吗？ 读者：钟慧文

钟慧文读者：公司不得拒绝你们“躲清凉”。学徒工一般是跟随师傅学习手艺的帮手或打杂人员，在工作职责、个人地位、工资待遇等方面与师傅存在一定的差别，甚至有较大差别，但这并不排除其与用人单位之间存在的劳动关系。

《防暑降温措施管理办法》第八条规定：“(一)用人单位应当根据地市级以上气象主管部门所属气象台当日发布的预报气温，调整作业时间，但因人身财产安全和公众利益需要紧急处理的除外；……2.日最高气温达到37℃以上、40℃以下时，用人单位安排劳动者室外露天作业时间累计不得超过6小时，连续作业时间不得超过国家规定，且在气温最高时段3小时内不得安排室外露天作业；3.日最高气温达到35℃以上、37℃以下时，用人单位应当采取换班轮休等方式，缩短劳动者连续作业时间，并且不得安排室外露天作业劳动者加班。”该规定表明，公司在气温高达37℃时仍让你们在室外照常上班，明显属于违法。《劳动合同法》第三十八条规定：“用人单位以暴力、威胁或者非法限制人身自由的手段强迫劳动者劳动的，或者用人单位违章指挥、强令冒险作业危及劳动者人身安全的，劳动者可以立即解除劳动关系，不需事先告知用人单位。”在酷暑下连续室外作业极易出现中暑，从而严重危害身体健康，公司拒绝你们“躲清凉”的合理要求当属强令冒险作业，你们有权解除劳动合同，并向公司索要经济补偿金。

劳动合同约定“工资固定” 也有权主张加班费

编辑同志：我与公司在劳动合同中约定，月工资为包括加班费在内的“固定死工资”，标准为当地政府规定的最低工资，且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增加。入职后，公司经常要求我加班。请问在合同已有约定的情况下，能否要求公司支付加班费？ 读者：叶青

叶青读者：你有权要求公司支付加班费。这里涉及到包薪制问题，指的是在劳动合同中打包约定法定标准工作时间、工资和加班费的工资分配方式。本案中，公司关于执行“固定死工资”的约定无疑与之吻合。

《劳动法》第四十七条规定：“用人单位根据本单位的生产经营特点和经济效益，依法自主确定本单位的工资分配方式和工资水平。”“国家实行最低工资保障制度。”《最低工资规定》(劳动保障部令第21号)第三条规定：“本规定所称最低工资标准，是指劳动者在法定工作时间或依法签订的劳动合同约定的工作时间内提供了正常劳动的前提下，用人单位依法应支付的最低劳动报酬。”但最低工资的组成并不包含延长工作时间工资，劳动者在夜班、高温、低温、井下等特殊工作环境、条件下的津贴，以及法律、法规和国家规定的劳动者福利待遇等。本案中，公司与你约定的“固定死工资”不应该包括加班费，且你入职后经常被公司要求加班，所以，公司不能将这样的约定作为拒绝支付加班费的“挡箭牌”，而应当按照你加班的时间，依据延长工作时间不低于工资的150%、休息日安排上班又不能安排补休不低于工资的200%、法定休假日安排上班不低于工资的300%的标准支付加班费。

本期信箱由江西兴国县人民法院法官顾东岳提供解答。

推动移风易俗 树立文明乡风

为进一步推进移风易俗，霍邱县花园镇各村“两委”干部、驻村干部结合集中排查走访等工作，积极向群众普及科学知识，同时组织开展广场舞大赛等文化活动，不断提升乡风文明建设工作，助推乡村全面振兴。(裴健超)

改善人居环境 打造宜居乡村

为进一步巩固提升人居环境，日前，霍邱县经济开发区各村党员干部、群众等积极参与，对房前屋后、桥头路边、坑塘沟渠等集中整治，逐一清理道路两侧和路边沟内的枯枝杂草及白色垃圾，改善农村人居环境，助力乡村振兴。(祝本才)

解民忧暖民心 办实事促振兴

连日来，霍邱县邵岗乡基层小微权力“监督一点通”平台快查快办群众留言诉求突出做法，得到群众一致好评。该乡将继续以有力举措保障群众诉求妥善处置，架起服务群众“连心桥”，切实做到暖民心、办实事，促进乡村振兴全面发展。(汪家雯)

开展集中排查 筑牢防返贫底线

近期，霍邱县三流乡多措并举开展防止返贫监测帮扶集中排查工作，筑牢防止返贫致贫底线，助力乡村振兴。该乡加强多方宣传，政策落实到位，并细化实化举措，整改精准到位，确保集中排查工作保质保量完成。(张广)

抓好问题整改助力乡村振兴

近日，霍邱县新店镇开展国家和省反馈问题整改行动。该镇全面梳理各级督查反馈问题，成立整改专班，认领4类8项18个问题，并明确整改责任单位、整改时限，并详细制定58条整改措施。以问题整改为抓手，助力乡村振兴。(张光军)